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

泽乡振中心发〔2024〕39号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支付大阳镇2022年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 帮扶项目资金的通知

大阳镇人民政府：

根据县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结合你镇申报的大阳镇2022年乡村旅游示范村帮扶项目，该项目中标价1115.664187万元，已累计拨付项目资金578.2万元，现申请支付项目资金共325.9万元。

其中村庄绿化工程中标价164.993743万元，累计拨付73万元，项目已完工，本次申请资金58.9万元，支付金额达到总资金的80%；

乡村振兴业态提升工程（清吧、学堂书屋项目）中标价459.167834万元，已累计拨付100万元，项目已完工，本次

申请资金 267 万元，支付金额达到总资金的 80%。

共计支付项目资金 325.9 万元至中标企业账户，请监督建设单位按照与施工企业签订的合同内容落实好项目建设及资金拨付工作。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2024 年 5 月 24 日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2024 年 5 月 24 日印发